

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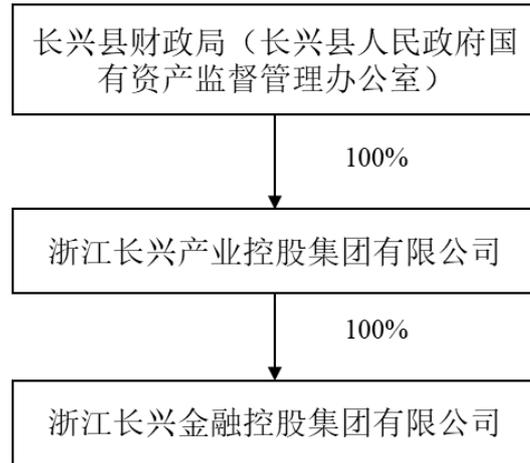
中证鹏元公告【2025】253号

中证鹏元关于关注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发生变动的公告

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证鹏元”）对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兴金控”或“公司”）及其发行的下述债券开展评级。除评级委托关系外，中证鹏元及评级从业人员与公司不存在任何足以影响评级行为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关联关系。

债券简称	上一次评级时间	上一次评级结果		
		主体等级	债项等级	评级展望
G21 长金 1/21 长金绿色债 01	2024 年 06 月 26 日	AA+	AA+	稳定
G21 长金 2/21 长金绿色债 02	2024 年 06 月 26 日	AA+	AAA	稳定
G22 长金 1/22 长金绿色债 01	2024 年 06 月 26 日	AA+	AAA	稳定
G22 长金 2/22 长金绿色债 02	2024 年 06 月 26 日	AA+	AAA	稳定

根据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发布的《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发生变动的公告》（以下简称“公告”），公司控股股东长兴县财政局（长兴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）将持有的公司 100%股权无偿划转至浙江长兴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兴产控”）。上述工商变更已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完成。本次股权划转后，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长兴产控，实控人仍为长兴县财政局（长兴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）。变更后股权结构图如下：



中证鹏元认为，本次变更暂未对公司的市场地位、经营能力、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公司仍为长兴县重要的基础设施开发建设及国有资产运营主体之一，主营业务暂未发生较大变化，未来仍将继续从事长兴县内土地开发及整理、工程代建、贸易和类金融等业务，但仍需关注股权层级下移可能对公司融资产生的影响。

综合考虑公司现状，中证鹏元决定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+，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，维持“G21 长金 1/21 长金绿色债 01”债项信用等级为AA+，维持“G21 长金 2/21 长金绿色债 02”、“G22 长金 1/22 长金绿色债 01”、“G22 长金 2/22 长金绿色债 02”债项信用等级均为AAA，评级结果有效期为2025年5月26日至上述债券存续期。同时中证鹏元将密切关注控股股东变更对公司市场地位、日常经营的影响，并持续跟踪该事项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、评级展望以及“G21 长金 1/21 长金绿色债 01”、“G21 长金 2/21 长金绿色债 02”、“G22 长金 1/22 长金绿色债 01”和“G22 长金 2/22 长金绿色债 02”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六日

附表 本次评级模型打分表及结果

评分要素	指标	评分等级	评分要素	指标	评分等级
区域状况	区域状况评分	5/7	经营&财务状况	经营状况	6/7
				财务状况	5/7
调整因素	ESG 因素				0
	审计报告质量				0
	不良信用记录				0
	补充调整				0
个体信用状况					aa-
外部特殊支持					2
主体信用等级					AA+

注：（1）本次评级采用评级方法模型为：基础设施投资类企业信用评级方法和模型（版本号：[cspy_ffmx_2024V1.0](#)）、外部特殊支持评价方法和模型（版本号：[cspy_ffmx_2022V1.0](#)）；（2）各指标得分越高，表示表现越好；（3）公司是长兴县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和国有资产运营主体，中证鹏元认为长兴县政府提供特殊支持的意愿极其强，同时，中证鹏元认为长兴县政府提供支持的能力极强，故在公司个体信用状况的基础上调升 2 个等级。